常经办发〔2023〕41号

常州经开区党政办公室

关于印发《常州经开区深入推进“卫生强基”

两年行动方案（2024—2025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职能机构、有关单位：

 现将《常州经开区深入推进“卫生强基”两年行动方案（2024—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党政办公室

2023年10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常州经开区深入推进“卫生强基”两年行动方案（2024—2025年）

根据《常州市深入推进“常有健康”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要求，为全面提升我区卫生健康服务能力与水平，增加优质健康资源与服务供给，强化医防融合发展，加快构建优质的公共卫生和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全力打造“经品健康”经开名片，推动全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重要论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基层为重点，加快优质卫生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推动重心下移、资源下沉，健全适应我区特点、优质高效的卫生体系，全面提升基层卫生和健康服务能力，让广大群众能够就近获得更加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卫生服务，为维护人民健康提供有力保障。

**（二）工作原则**

**坚持党对卫生工作的全面领导。**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公益属性，充分发挥党（工）委领导作用，落实政府在卫生资源配置中的主导责任，聚力强基础、补短板、优服务、创特色，强化统筹协调，压实各级党组织领导、保障、管理监督责任。

**坚持强化基层医疗服务网底。**加强全区资源整合，优化基层基础设施条件，推进以市三级医院、农村区域医疗中心牵头的“纵横连贯”的医联体服务网络，促进优质资源下沉，辐射全区基层医疗机构，带动村（社区）级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发展。建立健全医疗质量管理体系，不断提高医疗服务的可及性和软实力。

**坚持筑牢公共卫生防护根基。**持续优化公卫服务体系，以完善基层公共卫生组织架构、健全应急制度、提优基本公卫质效、完成重大公卫项目为重点，强化区公卫中心能力建设，夯实基层联防联控基础，提升突发公卫事件应急处置能力，落实预防为主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筑牢公共卫生防护网。

**坚持深化医防协同发展改革。**着眼群众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卫生健康服务，提高基层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抓手，以“医防融合”项目建设为载体，形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基本医疗服务深度融合、相互促进的工作机制，鼓励拓展医、养、教、体融合服务功能。

**（三）目标任务**

到2025年底，全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发展壮大，人员素质和结构明显优化；农村区域医疗中心辐射功能不断拓展，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基层医疗资源配置更趋均衡；中医药特色优势巩固扩大，医防结合能力显著提升，分级诊疗格局初步形成，人民群众卫生健康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显著增强。

二、重点任务

**（一）推进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行动**

**1. 持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依托医联体建设提升专科能力，优化基层医疗机构资源配置，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实现服务能力、就医满意度提升，争创在常州有影响力的专科共建型医联体6个，进一步完善医联体考核细则。保持横林人民医院、横山桥人民医院在全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的标杆位置，完善2个农村区域医疗中心功能，帮扶其他基层医疗机构进行技术推广，更好的起到辐射带动作用，至2025年建成接诊分中心、妇女儿童诊疗中心等各类功能中心。积极开展名中医工作室基层工作站建设，深入推进师带徒工作，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提升基层优质中医诊疗服务的可及性与便捷性，促进中医药优质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依托特色科室创建树立特色品牌。积极探索创新，以创新的经营思路，和高效的管理模式，塑造一批有优势、有品牌的特色科室，争创省级特色科室2个、市级特色科室3个，积极开展联合病房（专家工作室）创建工作，各基层医疗机构门急诊诊疗人次、出院人次、业务收入按5-8%比例逐年提高，医疗技术服务性收入占比达45%。

**2. 持续加强村卫生室能力建设。**推进村（社区）级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优化提升和规范管理，构建更加完善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升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标准化建设和健康管理水平，着力加强房屋设施、医疗设备、人才队伍等方面建设，加快推进网底建设，不断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卫生服务需求，为促进卫生事业健康发展提供基础保障。至2025年，100%的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达到省定基本标准，30%的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达到省定推荐标准，逐步提高村卫生室辐射范围和服务能力。

**3. 持续提升医疗质量管理水平。**建立健全医疗质量管理体系，成立药事质量管理控制中心，建立药事管理机制及持续深化医疗质量管理控制中心、护理质量管理控制中心、医院感染管理质量控制中心职责，提高医疗、护理、院感、药事的质量管理水平。积极开展医疗技术培训，每年不少于2次。加强对医疗机构依法执业的监管力度，强化巡察，每年对基层医疗机构、民营医疗机构等进行全覆盖督查，对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非法行医投诉举报及时处置率达100%。

**（二）推进公卫服务体系提能行动**

**4. 提升公共卫生综合保障能力。**坚持防治结合、联防联控、群防群控总体要求，完善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各基层医疗机构全面建成公共卫生科，加强村（居民）公共卫生委员会建设。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制度，制订各类应急处置预案，着力提升重大传染病监测预警和卫生应急处置能力；提升传染病监测预警能力，发挥基层哨点作用，做到对传染病的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加强两支应急队伍建设，对区公卫中心、基层医疗机构公共卫生“专业队”及区、镇、村三级公共卫生应急处置“预备队”全覆盖培训，定期开展综合演练，提升专业队伍岗位能力和社会力量公共卫生“应知应会”能力。提升应急保障水平，优化公共卫生应急物资储备目录，提升本地卫生应急物资供应能力。

**5. 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高疾病预防控制水平，创成3家省级预防接种示范化门诊，全年甲乙类法定传染病发病率不高于全市平均水平。根据实验室能力建设要求和发展需要，合理配置公卫中心检测人员和仪器设备，发挥其“一锤定音”的作用。提升综合监督管理能力，全面实施职业卫生分类监督执法，“双随机”抽检工作完成率达到100%。规范妇幼健康管理，重点关注高危孕产妇，确保不出现高危孕产妇死亡事件，婴儿死亡率控制在3‰以下，开展妇女“两癌”免费筛查、适龄女生HPV疫苗接种等重点民生项目。创新“医防融合”机制，探索实施公卫中心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队伍融合、业务融合、资源融合、评价融合、分配融合，强化公卫中心的业务指导功能，落实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职责。巩固和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内涵，以居民健康为中心、以提升服务能力为重点、以优质高效服务为手段、以居民满意为目标，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全面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精细化、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水平，在市级考核中争先进位。

**6. 提升全区应急救治能力。**完善急救服务网络布点，新增1个院前医疗急救站点。重点场所AED扩面增配，至2025年，累计配备100台，配置率达23.8/10万。实施全民自救互救素养提升工程，针对重点人群、特殊行业、高危职业开展急救知识培训和技能强化，大型企业、基层社区、旅游景区、大型商超、学校教师等一线工作人员培训率不低于50% ，机关工作人员、初高中学生实现全覆盖，每年取得市级急救证人数1000人；加强公众急救科普知识培训，辐射人群不低于8000人次。

**（三）推进医疗机构管理提效行动**

**7. 加大人才引育力度。**科学统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编制管理，逐步优化备案制用人方式，破解医务人员缺口瓶颈，有效缓解基层医疗机构人员紧缺的矛盾。大力宣传市“龙城强医”工程高层次人才引进政策，增强经开区吸引力。至2025年，每年新增30名卫生专业技术人员，逐步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工作，拓宽招聘渠道。坚持重点培养和普遍培训相结合、素质教育和业务培训相结合的原则，有效落实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全面提升基层卫生人才队伍整体素质。鼓励乡村医生向执业助理医师转化，有效提高乡村医生队伍整体服务水平。

**8. 提升基层医疗机构运行效能。**根据“两个允许”的规定，协同组织部、财政局，多方联动、共同推进，平稳有序的完成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工资改革，完善内部绩效考核管理，优化分配制度，实施精准激励，充分体现多劳多得、优劳优酬，激发医务人员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加快推进村医队伍改革，实现“镇村一体化”管理，强化乡村医生的科学配备与统筹管理，按照标准，逐步配优、配足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人员队伍。

**（四）推进健康经开建设提质行动**

**9. 持续深化医教融合工作。**支持和鼓励幼儿园对3岁以下婴幼儿提供照护服务，推进托幼一体化管理，加强保育保教课程研究和从业人员培训，到2025年，70%以上幼儿园提供托育服务，新增幼儿园托位360个。关注儿童青少年传染病、近视、脊柱侧弯、龋齿、肥胖、情绪和行为问题等主要健康问题，在中小学校、托幼机构构建医教协同的儿童青少年重点疾病防控模式。以儿童青少年主要健康服务需求为导向，加强综合监测与干预，建立健康数据分析应用和适宜技术推广应用。深入实施青少年生命健康“润心”行动，各基层医疗机构配备专兼职心理医生，协同推进学生心理健康工作。至2025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达56%以上，全区健康促进学校比例达到90%以上，省级金牌校比例达50%以上，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力争每年平均降低1个百分点。

**10. 不断深化医养融合工作。**构建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二级医院老年医学科为核心的老年医疗服务网络，至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老年康复、护理、安宁疗护床位数达260张，争创1家江苏省优秀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1个、省老年友好社区1家、省级“敬老文明号”1个。统筹协调推进“安康关爱行动”，覆盖率达到市级标准，新增心理关爱项目点3个。

**11. 持续提升全民健康素养。**广泛开展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促进城乡人居环境质量整体提升。积极开展健康城镇示范建设，至2025年，新增省级健康村（社区）3个。继续拓展健康经开行活动内容，强化重点人群和重大疾病综合防控，优化健康教育内容，推进医体融合发展，加强慢性疾病运动干预，实现从以治病为中心转向以健康为中心，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43%以上，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低于9%。

**12. 优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落实《经开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全面推进“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围绕居民健康状况和医疗卫生需求，开展契约式、全方位、综合连续的卫生健康服务，注重有效签约、规范履约，提升服务内涵，把提高签约居民获得感和调动家庭医生工作积极性作为中心任务，落实好家庭医生作为居民健康“守门人”作用，持续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高质量发展。至2025年，家庭医生一般人群签约率达45%，重点人群签约率达80%，个性化签约率达30%，鼓励倡导家庭病床“可建尽建”。

推进卫生强基是一项系统工程，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卫生强基”两年行动工作的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措施，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各项任务，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加强跟踪问效、强化考核评价。

# 常州经开区深入推进“卫生强基”两年行动方案重点任务分解表

| 序号 | 重点任务 | 具体内容 | 2024年任务分解 | 2025年任务分解 | 责任单位 |
| --- | --- | --- | --- | --- | --- |
| 一、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行动 | **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 **1.依托医联体建设提升专科能力** | 横林人民医院规划与江苏省第二中医院肿瘤科建立医联体、遥观镇卫生院规划与常州七院内分泌科建立专科共建型医联体、经开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规划与常州市中医医院肾内科建立专科共建型医联体。各基层医疗机构门急诊诊疗人次、出院人次、业务收入按5-8%比例逐年提高，医疗技术服务性收入占比达43%。 | 横林人民医院规划与江苏省人民医院康复科建立专科共建型医联体、经开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规划与常州儿童医院儿科建立专科共建型医联体、横山桥人民医院与常州二院护理门诊建立专科共建型医联体。各基层医疗机构门急诊诊疗人次、出院人次、业务收入按5-8%比例逐年提高，医疗技术服务性收入占比达45%。 | 社会事业局财政局医保分局 |
| **2.依托自有优质资源辐射带动发力** | 发挥农村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辐射带动作用，横山桥人民医院建成接诊分中心；横林人民医院建成接诊分诊中心、妇女儿童诊疗中心，开展重症监护病房（ICU）建设；遥观镇卫生院积极创建社区医院，重新规划建设内镜中心；芙蓉卫生院规划设立血透中心及康养病房。 | 横山桥人民医院建成康复疼痛诊疗中心、口腔诊疗中心、妇女儿童诊疗中心；横林人民医院建成口腔诊疗中心、精神心理卫生服务中心，启动营养科建设。 | 社会事业局 |
| **3.依托传承之力提升中医药能力** | 参与开展孟河医派百人传承工程。积极创建名中医工作室，引优质中医资源下沉，促进省、市名中医师带徒结对1-2人。 | 继续参与开展孟河医派百人传承工程。积极创建名中医工作室，引优质中医资源下沉，促进省、市名中医师带徒结对2-3人。 | 社会事业局 |
| **4.依托特色科室创建树立特色品牌** | 横林人民医院消化内科争创建省级特色科室。遥观卫生院中医康复科、经开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消化内科争创市级特色科室。专家工作室（联合病房）创建率达到50%。 | 横山桥人民医院慢病科争创建省级特色科室，横山桥人民医院中医科争创市级特色专科。专家工作室（联合病房）创建率达到50%。 | 社会事业局 |
| **提升村卫生室服务能力****提升村卫生室服务能力** | **5.加强标准建设** | 95%的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达到省定基本标准，镇西村卫生室、新安卫生室、通济村卫生室、戚大街服务站达到省定推荐标准。 | 100%的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达到省定基本标准，双蓉村卫生室、西巷村卫生室、建农村卫生室、梁家村卫生室达到省定推荐标准。 | 社会事业局财政局医保分局各镇、街道 |
| **6.合理配置人员** | 村卫生室至少配备1名执业（助理）医师或中医执业（助理）医师或乡村医生和1名执业护士；社区卫生服务站至少配备1名执业医师或中医执业医师和1名执业护士。 | 在完成2024人员配备基础上，根据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实际需求，可配备2-4名医务人员。 | 组织部社会事业局 |
| **7.加强人员培训** | 依托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服务需求为导向，以岗位职责为依据，通过上级医师岗位指导、例会、集中培训、远程教学等方式，定期对在岗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医务人员进行培训，使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医务人员对基本医疗、基本公卫、医保政策、中医适宜技术等熟练掌握，2024年区级培训不低于6次，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每月不低于1次。 | 2025年区级培训不低于8次，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培训每月不低于1次。 | 社会事业局 |
| **8.提升服务能力** | 60%的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能开展4种以上中医适宜技术。 | 80%的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能开展4种以上中医适宜技术；能够全面开展输液、外伤换药等服务。 | 社会事业局医保分局 |
| **提升医疗质量管理水平** | **9.建立健全医疗质量管理体系** | 成立药事质量管理控制中心，持续深化医疗质量管理控制中心、护理质量管理控制中心、医院感染管理质量控制中心职责，提高经开区医疗机构医疗、护理、院感、药事的质量水平。 | 持续健全经开区四大中心管理体系，深化中心管理内涵，加强督查管理力度。 | 社会事业局 |
| **10.强化医疗质量监督管理** | 制订医疗机构监督巡查制度。开展对全区基层医疗机构、民营医疗机构、民营诊所、体检机构全覆盖督查1次，并就普遍存在的违规违法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工作；对非法行医投诉举报，做到立接立查，及时率达100%。 | 不断完善医疗机构监督巡查制度。继续开展对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的全覆盖督查和专项整治工作 | 社会事业局综合执法局各镇、街道 |
| 二、公卫服务体系提能行动 | **提升公卫综合保障能力** | **11.完善公卫体系** | 基层医疗机构全面建成公共卫生科，明确公卫责任清单。完善村（社区）公共卫生委员会工作职能。 | 持续提升基层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 组织部社会事业局社会保障局各镇、街道 |
| **12.完善应急预案** | 完善经开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总体应急制度，制订各类急性传染病、食源性疾病、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 完善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急处置预案并动态调整；村卫生室的急性传染病哨点监测作用不断完善。 | 社会事业局 |
| **13.加强队伍建设** | 制订公共卫生培训方案，对“专业队”及“预备队”开展全覆盖培训，组织急性传染病、水污染事件等应急技术培训不少于2次、综合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不少于1次；公共卫生专业人员的定期培训和应急培训不少于4次。 | 病媒生物监测、食物中毒事件等应急技术培训不少于2次、综合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不少于1次；公共卫生专业人员的定期培训和应急培训不少于6次。 | 社会事业局财政局各镇、街道 |
| **14.提升应急保障水平** | 根据国家卫生应急管理要求结合经开区实际，制订出台全区公共卫生应急保障物资管理办法，优化应急物资储备。 | 进一步规范卫生应急物资管理，形成应急物资统筹管理、科学使用的机制，及时处置过期物资，实时更新应急物资。进一步提升卫生应急保障水平。 | 投资促进局经济发展局社会事业局财政局 |
| **提升公卫服务能力** | **15.提升疾病预防控制水平** | 创建省级预防接种示范化门诊2家；根据实验室能力建设和发展需求，合理配置公卫中心检测人员和仪器设备。甲、乙类传染病发病率不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 创建省级预防接种示范化门诊1家；公卫中心实验室争取通过省CMA实验室认证。 | 组织部社会事业局财政局 |
| **16.提升卫生监督管理水平** | 卫生监督双随机抽检工作完成率98%；开展职业卫生分类监督执法试点工作；工作场所健康危害因素监测数每年不低于20家。 | 卫生监督双随机抽检工作完成率100%；继续推进职业卫生分类监督执法试点工作；工作场所健康危害因素监测数每年不低于20家。 | 社会事业局综合执法局各镇、街道 |
| **17.规范妇幼健康管理** | 确保年内不出现高危孕产妇死亡事件，婴儿死亡率控制在3‰以下，妇女“两癌”免费筛查不低于6200人，适龄女生HPV疫苗接种工作完成率不低于95%。 | 确保年内不出现高危孕产妇死亡事件，婴儿死亡率控制在3‰以下，妇女“两癌”免费筛查不低于7000人，适龄女生HPV疫苗接种工作完成率不低于98%。 | 社会事业局财政局各镇、街道 |
| **18.创新“医防融合”机制** | 成立医防融合领导小组，公卫中心和各基层医疗机构初步开展以基本公卫服务项目的人员融合、业务融合工作。开展呼吸道、消化道肿瘤医防融合项目。 | 优化医防融合管理机制，在呼吸道、消化道肿瘤筛查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展医防融合项目内容，如：颈动脉斑块、骨密度筛查等。 | 社会事业局 |
| **提升全区****急救能力** | **19.加强急救资源建设** | AED配备累计数不少于60台，经开区常住人口覆盖率不低于0.14‰。 | AED配备累计数达100台，经开区常住人口覆盖率为0.23‰；新增1个院前急救站点。 | 社会事业局红十字会各镇、街道 |
| **20.加强急救科普技能培训** | 至2024年确保学校教师培训率不低于30%，高中学生培训率超50%；机关工作人员实现全覆盖；加强公众急救科普知识培训，辐射人群达到7000人次；取得市级急救证人数1000人。 | 加强中小学急救科普知识和技能培训，至2025年学校教师培训率达50%以上，高中学生培训实现全覆盖。加强公众急救科普知识培训，辐射人群达到8000人次；取得市级急救证人数1000人。 | 社会事业局红十字会各镇、街道 |
| 三、医疗机构管理提效行动 | **加大人才****引育力度** | **21.科学统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编制管理** | 优化卫生备案制人员用人管理，2024年拟招聘医务人员30人，有效缓解基层医疗机构人员紧缺矛盾；加强公卫人才和基层卫生人才培育，有效落实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 | 2025年拟招聘医务人员30人。 | 组织部社会事业局财政局 |
| **提升机构****运行效能** | **22.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薪酬水平和绩效工资总量** | 协同组织部、财政局，多方联动、共同推进，合理确定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薪酬水平和绩效工资总量。 | “镇村一体化”管理体系更加完善，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人员按照标准配足、配优。 | 组织部社会事业局财政局 |
| 四、健康经开建设提质行动 | **深化医教融合工作** | **23.持续深化医教融合工作** | 出台《常州经开区托幼一体化管理办法（试行）》，新增3家幼儿园提供托育服务，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4.5个。每年实施学生体质健康监测，脊柱健康筛查和龋齿筛查。至2024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达55%以上，全区健康促进学校比例达到85%以上，省级金牌校比例达45%以上。成立区儿童眼视力保健中心，加强儿童视力保护监测与干预，全区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力争每年平均降低1个百分点。 | 新增3家幼儿园提供托育服务，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4.9个。每年实施学生体质健康监测，脊柱健康筛查和龋齿筛查。2025年，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达56%以上，全区健康促进学校比例达到90%以上，省级金牌校比例达50%以上。继续强化区儿童眼视力保健中心职能，提升专业水平，全区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力争每年平均降低1个百分点。 | 社会事业局各镇、街道 |
| **深化医养融合工作** | **24.不断深化医养融合工作** | 创江苏省优秀老年友善医疗机构1家，老年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病房到达240张。创建江苏省老年友好型社区1个。争创省级“敬老文明号”1个，新增老年心理关爱项目点2家。 | 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病房达260张，创建全国老年友好型社区1个。新增老年心理关爱项目点1家。 | 社会事业局社会保障局各镇、街道 |
| **提升全民****健康素养** | **25.持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 积极开展健康城镇示范建设，争创省级健康村（社区）1-2个。 | 积极开展健康城镇示范建设，争创省级健康村（社区）1-2个。 | 区爱卫会成员单位各镇、街道 |
| **26.持续开展“健康经开行”** | 2024年，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40%以上。全区全年健康宣教活动组织开展不少于600次，进居民小区（行政村）健康宣教场次不少于300次，进学校健康宣教不少于50次；开展2-4次提升健康宣教人员能力培训。 |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 43%，降低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至低于9%。全区全年健康宣教活动组织开展不少于630次，进居民小区（行政村）健康宣教场次不少于315次，进学校健康宣教不少于80次；开展2-4次提升健康宣教人员能力培训。 | 社会事业局 |
| **27.持续实施医体融合发展** | 进一步推进运动康复门诊试点工作，制订高血压、糖尿病患者运动健康处方，提升规范管理水平。开展专项宣传工作不低于6次。 | 总结试点经验，力争在全区推广运动健康处方与慢性病管理相结合，推动全区慢病管理水平。 | 社会事业局 |
| **优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 **28.着重有效签约、规范履约** | 一般人群签约率达42%，重点人群签约率达77%，个性化签约率达27%，建立家庭病床110张，签约居民满意度达85%。 | 一般人群签约率达45%，重点人群签约率达80%，个性化签约率达30%，建立家庭病床180张，签约居民满意度达90%。 | 社会事业局财政局医保分局各镇、街道 |

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党政办公室 2023年10月30日印发